

证券代码：688388

证券简称：嘉元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4-046

转债代码：118000

转债简称：嘉元转债

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24年5月2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5月17日发出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出席会议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规定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》

（1）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调整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管理办法》”）、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”或“本激励计划”）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调整后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均符合《管理办法》《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等相关文件所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其作为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合法、有效。本次调整后，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145人调整为144人，因离职失去激励资格的原激励对象

拟获授的限制性股票份额调整至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。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251.38万股调整为250.50万股，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由40.12万股调整为41.00万股，限制性股票授予总量不变。调整后，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占本次授予权益总额的14.07%，未超过本激励计划授予权益总量的20%。除上述调整内容外，本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相关内容一致。本次调整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综上，公司监事会同意本议案。

(2) 表决结果：同意 2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1 票。

(3) 本议案关联监事李战华先生回避表决。

(4)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5)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7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(1) 监事会认为：①对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条件是否成就进行核查：公司不存在《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，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；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，符合《管理办法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公司《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监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。②对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进行核查：公司确定的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符合《管理办法》及公司《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24年5月22日，并同意以8.85元/股的授予价格向144名激励对象授予250.50万股限制性股票。综上，公司监事会同意本议案。

(2) 表决结果：同意 2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1 票。

(3) 本议案关联监事李战华先生回避表决。

(4)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5)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 披露的《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48)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5月23日